

广西金鼎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桂林市中心血站中央空调风冷模块机组项目(项目编号: GLZC2026-G1-990176-GXJD)质疑函答复(三)

质疑供应商: 桂林金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桂林市七星区施家园小区 406-407 栋 2-1-2 号

邮政编码: 541004

法定代表人: 全宝成

授权代表: 覃鑫

联系电话: 181 7636 0015

贵公司通过邮寄方式递交的关于桂林市中心血站中央空调风冷模块机组项目(项目编号: GLZC2026-G1-990176-GXJD)的质疑函, 我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收悉。对于贵公司质疑函中所提及的质疑事项, 我公司将质疑函转达采购人桂林市中心血站。现采购人对质疑事项答复如下:

一、质疑事项

详见附件

三、质疑答复

(一) 采购人针对质疑事项1的答复意见

本项质疑成立, 已作调整, 详见本项目《更改公告一》。

(二) 采购人针对质疑事项2的答复意见

本项质疑成立, 已作调整, 详见本项目《更改公告一》。

(三) 采购人针对质疑事项3的答复意见

条款中一级能效、高部分负荷能效、负荷自适应调节属于风冷模块机组通用节能性能要求, 引用国家统一节能能效标准, 未限定特定品牌、专利、型号、厂商, 市场多家主流品牌风冷模块机均可满足该性能指标, 不存在指向特定产

品、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六条 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本条款设置一级节能能效、负荷自适应节能控制，落实国家节能降耗政府采购政策导向，符合法定政策要求。综上，该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与法律依据，质疑不成立。

（四）采购人针对质疑事项4的答复意见

本项质疑成立，已作调整，详见本项目《更改公告一》。

（五）采购人针对质疑事项5的答复意见

本项质疑成立，已作调整，详见本项目《更改公告一》。

（六）采购人针对质疑事项6的答复意见

本项质疑成立，已作调整，详见本项目《更改公告一》。

本项目为采购方现有中央空调升级改造，中标方需免费按采购方要求完成安装并接入采购方现有在用中央空调管道(包含接入所需辅材、电源线材、人工等)。详见本项目《更改公告一》。

四、处理情况

综上所述，贵公司提出的质疑事项中的 3 项均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质疑不成立。质疑事项中的 1、2、4、5、6 项成立，作出如下处理：

（一）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六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的规定，本项目做相应更正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二)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七条的规定，贵公司对本答复如不满意，可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桂林市财政局投诉。

特此复函。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金鼎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